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股东筹划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的
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睦股份”）于2017年1月3日收到公司股东——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睦金属”）发给公司的《关于筹划协议转让部分东睦股份事项的告知函》。根据该告知函得知：睦金属正筹划涉及东睦股份的重大事项，拟将协议转让数量为2,230万股公司股份，具体数量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睦金属告知公司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睦金属预计此次事项商谈将在2017年1月15日之前结束。

鉴于睦金属正筹划涉及东睦股份的重大事项，且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上证发〔2016〕19号）等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4日（星期三）起开始停牌。

睦金属承诺将尽快推进上述事项的相关工作，并根据事项的进展，将有关情况告知上市公司，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正督促相关方尽快确定相关事宜，最迟将于2017年1月11日（星期三）披露相关事项确切信息并按规定复牌。

备查文件：

1、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关于筹划协议转让部分东睦股份事项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月3日